

2020 年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自觉接受上级法院及区人大的监督和指导，对肇庆市鼎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一是审判依法律规定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商事和行政案件。二是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三是审判由人民检察院提出抗诉的案件。四是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五是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六是负责本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做好本院的监察工作。七是管理好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八是参加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为汇总预算，2019年预算组成单位共一个，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院本级预算。

机构设置：我院内设机构有办公室、立案庭、刑庭、民一庭、民二庭、执行局、行政庭、审判监督庭、政工科、研究室、监察

室、书记员管理办公室、法警大队共 13 个职能部门和莲花法庭 1 个派出机构，没有下属机构。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构成情况。2019 年本部门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是：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总编制 46 人，其中政法专项编制 40 人，机关后勤编制 6 人。实有在职人员 40 人，其中占用政法专项编制有 36 人，占用机关后勤编制有 4 人，另有退休人员 7 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4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36.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46.00	本年支出合计	1646.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46.00	支出总计	1646.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46.00	1153.00	493.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6.00	1143.00	493.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571.00	1143.00	428.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43.00	11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0	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75.00	0.00	175.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3.00	0.00	23.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4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36.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46.00	本年支出合计	1646.00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46.00	支出总计	1646.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646.00	1153.00	493.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636.00	1143.00	493.00
[20405]法院	1571.00	1143.00	428.00
[2040501]行政运行	1143.00	1143.00	0.0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30.00	0.00	230.00
[2040504]案件审判	175.00	0.00	175.00
[2040506]“两庭”建设	23.00	0.00	23.00
[204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5.00	0.00	65.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0	10.0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0	10.0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0	10.00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153.0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927.50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7.6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80.00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1.9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81.0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9.0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00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65.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5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5.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7.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2.5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42.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10.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3.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5.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3.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8.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0.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43.00	543.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5.00	35.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2.00	3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	3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93.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0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13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87.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40.00
[30224]被装购置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3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5.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9.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9.0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1153.00	1153.00	1153.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927.50	927.50	927.5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50	215.50	215.5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金额：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肇庆市鼎湖区人民法院	493.00	493.00	493.00	0.00	0.00	0.00	0.00	
审判人员服装费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审判业务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业务装备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审判办公用房修缮经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支出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业务保障支出	95.00	95.00	95.00	0.00	0.00	0.00	0.00	
水电费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46.00万元,比上年减少54.59万元,下降3.2%,主要原因是2020年项目资金需求减少;支出预算1646.00万元,比上年减少54.59万元,下降3.2%,主要原因是2020年项目资金需求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5.0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33.96%,主要原因是2019年我院进行了公务用车购置,2020年没有公车购置支出,我院坚持厉行节约原则,科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2.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0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3.00万元，比上年增加453.49万元，增长500.06%，主要原因是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包含了项目经费的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和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对应的预算资金，因此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数额较往年增幅较大。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7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9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23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3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827.3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264.7平方米，车辆1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9万元，主要是购置审判业务装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电子卷宗随案生成系统	35	以审判为中心，以便民为重点，实现法院审判工作的智慧管理和运行。

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